

明 传 电 报

发往： 见报头

签批： 罗进生

等级：

东防办电〔2017〕72号

关于做好今年第17号台风“古超” 防御工作的通知

各镇街（园区）三防指挥所（部）、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、
水利工程管理单位：

今年第17号台风“古超”于4日08时在距离菲律宾首都马尼拉以东约800公里海面生成并逐渐往西北方向移动。截至6日11时，“古超”中心移动至南海海面上，距离我市710公里，中心附近最大风力8级（热带风暴级，18米/秒），预计其每小时10公里的速度向北偏西方向移动，逐渐靠近福建省与广东省交界沿海一带，强度短暂维持而后逐渐减弱，可能于7日夜间登陆上述地区，或在粤闽近海消失。请各镇街（园区）、各单位密切留意台风最新动态，做好台风、强降雨和城市内涝的防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落实防灾工作职责。各镇街（园区）、单位要提高思想认识，克服麻痹大意思想，时刻保持警惕，带班领导落实好职责，工作人员做好值班值守，严格落实三防工作

责任制。适时启动应急响应，必要时转移可能受威胁的人员，提前落实应急防御措施。加强舆论宣传引导，通过多种媒介手段广泛将防风信息告知公众。密切关注第 17 号台风“古超”的最新动态，强化预测预报会商，加强留意各中小河流水位、水利工程运行等情况，及时进行预判并发出预警信息，强化水利工程巡查值守，要加强城市内河道、水库、水塘的科学调度。

二、切实加强防灾安全管理。各镇街（园区）、单位要提前做好低洼地带、城乡内涝、山洪地质灾害、危房、削坡建房等危险区域巡查。落实施工现场建筑机械设备和高空构筑物、广告牌、简易工棚的锚固加固措施，切实消除安全隐患。进一步加强城镇防洪排涝应急联动，细化内涝防御预案措施和处置程序，全面排除内涝黑点、低洼易涝区、地下空间等安全隐患，落实重点部位应急处置措施。重点落实受影响范围渔船全部回港避风。加强旅游景区安全监管，确保应急关停措施落实到位。

东莞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17年9月6日

抄送：梁维东市长，喻丽君副市长，张春扬副秘书长。

市委办，市府办。